校外活動於輔大舉辦申請表暨同意書

\	活動名稱:	
_ \	活動時間:	
三、	舉辦單位:	
四、	詳細活動內容:	
五、	需要校方配合事項:	
六、	活動主要聯絡人:	
	1.姓名	
	2.職稱	
	3.手機	
七、	校方業務承辦人員:	
	1.姓名	
	2.職稱	
	3.分機	

- 1. 除了本申請表,活動申請單位須另行發送公文於校方以利活動申請。
- 活動內容屬性須顧及輔仁大學學術風氣、校園安全及宗教氛圍,以不破壞輔大既有良好形象為前提。
- 3. 活動進行過程均於事前與校方妥善溝通,並同意本業務負責人全程陪同參與。
- 4. 不干擾校內課程進行,並不可破壞校內,各設施、建築物、花草樹木。
- 5. 不可騷擾校內學生,並不可強迫學生參與。
- 6. 校方原則上只協助安排場地商借及與相關系所處室溝通,其他關於人力調動、學生安 排或氣氛營造則需要主辦單位自行企劃。
- 7. 校內場地出借須依照校內收費標準付費。
- 8. 於活動進行是日,主辦單位須於活動舉辦前一小時主動聯絡本業務負責人員。
- 9. 進入校園的車輛,須於事前統計並通知本校業務承辦人員,且依照校內停車計費方式付費。
- 10. 在不侵犯版權的情況下,活動中若有錄影,於播出後兩週內,請拷貝乙份予校方作為 存檔之用。

本單位同意上述各項事宜,單位(簽章)______